

۱. **تعارف**
 ۲. **مقدمہ**
 ۳. **موضوع**
 ۴. **موضوع**
 ۵. **موضوع**
 ۶. **موضوع**
 ۷. **موضوع**
 ۸. **موضوع**
 ۹. **موضوع**
 ۱۰. **موضوع**

全旗各校（幼儿园）、各三级单位、机关各股室：

根据《兴安盟教育局关于印发〈兴安盟中小学 2025-2026 年度校历〉的通知》《科右前旗教育局关于 2026 年全年教育教学工作安排的通知》要求，暑期将至，为使广大师生度过一个丰富多彩、健康活泼、愉快安全的暑假，并合理安排好下学年工作，现将假前和假期工作安排如下，请各校园遵照执行。

一、时间安排

(一) 放假时间

一是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于7月11日起正式放假，教师放假时间不得早于7月16日；二是普通高中放假执行盟教育局统一制定的校历，放假时间7月18日起，如有调整另行通知。

（三）开学时间

一是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班子成员于8月26日报到上班;

8月27日教职工报到上班；8月30日学生报到，8月31日正式上课。二是普通高中高一、高二年级8月23日报到并进行入学教育，8月24日正式上课。三是哈布尔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公办幼儿园放假和开学时间，参照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进行。

二、学生假期活动要求

（一）学籍管理及网报招生

按照教育部“关于中小学学籍建设应用系统工作流程和重要时间节点”和自治区“中小学学籍管理培训会”要求。6—9月份我旗学籍管理将面临三大关键工作，国网学籍中的全部在办业务在6月30日前办理完毕、按时进行毕业学生毕业操作（其他年级学生的升级）、初高中学生网上招生工作。中考后，普通高中继续实行网上实时录取，各小学、初中学校要做好毕业生跟踪调查。

（二）学生假期活动

各校根据不同学段、学情分层研究制定有特色、开放的居家劳动实践、艺术提升、科技制作等丰富的假期德育课程和研学任务，引导家长选择适合孩子成长发展的活动项目，丰富假期生活、研有所得。各校不得集体组织师生外出活动，对未经批准擅自安排集体活动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三）“双减”及“五项管理”

一是科学合理布置假期作业，控制书写作业总量，适当布置一些社会实践、家务劳动等实践性作业，教师可利用多种信息手段做好作业批阅、反馈。二是持续加大对手机、睡眠及体

质管理的宣传教育，有效开展近视综合防控工作，指导学生科学使用电子产品，避免沉溺网络。**三是**针对肥胖儿童少年制定假期体育锻炼计划和布置体育锻炼作业，教育局把降低学生近视率、肥胖率纳入学校期末督导评估考核体系。**四是**抓好学生假期阅读，学校要设计好不同学段学生假期读书方案。各学校要严格按照教育部关于课外读物管理的要求，不得强行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购买课外读物。

三、教职工假期活动要求

（一）教师培训活动

一是各校在假前要组织教师认真总结本学期教学、科研与管理各项工作，谋划好新学期工作。**二是**教研组根据学校实际制订好假期培训计划，开展有针对性的教育教学研究活动。**三是**制定教师假期读书计划，引导教师充分利用各种信息化平台自主充电学习，全面提高业务水平。**四是**加强假期业务学习研修，不断提升自身专业素养。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进一步增强教师的法治观念和防范意识，警惕网络、电信诈骗。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紧守师德师风红线，自觉抵制社会不良风气影响，不得酒后驾车、参与赌博、迷信等活动。

（二）家校共育工作

一是大力开展“千名教师访万家”系列家访活动，学校领导、班主任、任课教师做好活动启动与宣传，通过微信、电话以及实地家访等多种渠道，开展切实有效的家校共育活动，

力争对每个学生进行全覆盖家访。要特别关注留守儿童、残疾儿童和学困生，以及进城务工人员、单亲家庭、贫困家庭、失业家庭子女的假期生活，加强学习指导和服务，通过家访形成家校共育合力。二是密切关注学生心理状态，为有需要的学生提供心理危机干预和心理疏导服务。三是指导家长合理安排孩子假期生活，不参加学科应试、超标、超前辅导及培训，切实减轻学生假期作业负担

(三) 乱补课、乱办班治理

严格按照自治区教育厅颁布的《关于强化规范中小学办学行为的规定》、《兴安盟教育局关于印发〈兴安盟中小学 2026—2027 年度校历〉的通知》、《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兴安盟教育局关于严禁触碰师德师风红线的通知》规定，假前各校领导与全体教师签订责任状或承诺书，保证每位教师不组织、不参与有偿补课等活动。严禁学校、在职教师组织学生有偿补课和上新课，严禁学校、在职教师组织学生参加社会上举办的文化课补习班。并对教师进行严格监督，杜绝乱补课、乱办班行为发生。学校不得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组织学生集体补课，学校教师不得参与有偿补课和校外兼职。教师给学生留适量的作业，严格执行教育部规定的“五坚持”和“五不准”，严禁学校、在职教师以及非教育机构进行有偿补课和上新课。各中小学一律不准组织学生在校补课或变相补课，也不要提供场所给其他教育机构、团体或个人，用于举办在校中小學生参加的各种文化补习或培训活动，坚决杜绝以各种名目办辅导班。

一经发现查实，按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关领导责任

（四）控辍保学工作

各校要充分利用假期家访，对学区内的适龄儿童入学情况进行再摸排，重点是残疾儿童、单亲家庭、贫困家庭子女。针对易返贫户子女入学必须入户跟踪、帮扶到位，不能让一个孩子因家庭贫困失学。针对学困生，要采取家访等形式加强家校沟通，帮助学生建立学习兴趣。根据本学校实际情况，有针对性的组织教师对辍学生和濒临辍学的学生进行家访、动员，使其返校复学，开学后第一周为各校的“入学确认周”，各学校要加强学生的入学情况统计工作，并建立未报到学生花名册，对未报到学生分析原因后将其分解到校领导、班主任和科任教师，有针对性地进行“三包”劝学工作。即领导包村屯、班主任包班、教师包辍学生家庭，对原辍学生和新学年未报到的学生有针对性地进行家访动员工作，各中小学校长按科右前旗教育局控辍保学工作方案要求，组织教师入户调查辍学生后，将纸质版和电子版适龄未入学或辍学生统计表和花名册一并交到基础教育股。

（五）单位负责人请假

严格执行主要领导外出请假、销假制度，假期内学校主要领导外出必须事先向教育局请假。

四、假期安全工作

（一）细致安排部署

各校园要把假期工作作为学校教育工作的有机组成部分，

高度重视做好安排，组建假期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假期工作计划，明确要求落实责任。要在放假前召开专题会议，对假期工作进行具体部署。

（二）师生健康体检

各校园在下学期开学前，要提前掌握教职工（含食堂保洁、保安等后勤服务人员）和学生健康状况，建立健康状况台账，做好健康观察。尤其要做好起始年级新入学学生的健康登记排查工作，新生要在新学期开学前到旗级及以上医院或体检部门，做好身体常规项目及常见传染病、结核病等筛查，开学返校新生须出具相应体检单，方可办理入学。

（三）假前假期安全教育

要严格执行学生放假离校时间的规定，并在假前对师生进行一次假期安全专题教育（毕业年级学生由原毕业学校负责），疫情防控教育常态化的同时，尤其要加强对防溺水、防雷电、食品卫生、防火防盗、出行交通安全等知识教育和技能培训，禁止学生到江、河、水库等水域游泳。并在假前下发《致家长的一封信》与家长签订假期安全责任书，引导家长务必履行好假期学生安全监护、监管责任，班主任每周要利用微信群等，至少为家长做一次安全提醒，切实加强假期安全教育。

（四）安全隐患排查

假前各校园要集中精力对学校各场所、重点领域和学校设备的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排查整改，尤其针对夏季雷雨天气易发、多发特点，开展防洪防汛、防雷电、防溺水等安全专项检查工

作，并建立安全隐患排查台帐。

（五）学生返家返校

各校园在放假和开学当日要与当地综合治理办公室和当地派出所协调联系，对接送学生的车辆进行检查，坚决杜绝学生乘坐不法车辆回家和返校。学生回家和返校时，学校要做好交接手续。不允许学生提前返校。学生回学校后，带班领导必须摸清学生回校情况，对未按时返校的学生要逐一登记调查，坚决杜绝在此期间出现监管失控，避免安全事故发生。

五、招生工作

（一）幼儿园招生工作

按属地管理、公开公平、就近免试入园的原则，对适龄幼儿人数、现有园所资源进行全面摸底。各苏木乡镇小学要切实做好本辖区内幼儿园招生工作，同时进一步规范民办幼儿园招生管理。各校园保障招生工作平稳有序，优化招生服务，加强招生监督。

（二）中小学招生工作

将六月份调查的秋季新生在暑期进行再次跟踪，并发放入学通知书(开学时入学通知书收回存档)，确保秋季全部入学。加强中小学毕业生暑期责任到人的跟踪管理，将毕业生登记造册，做到底数清去向明，为秋季中小学交接和高中招生工作提供科学合理的基础数据，为学段的顺利过渡奠定坚实基础。各小学不得接收不足年龄儿童入学，坚决杜绝学生留级现象，因疾病或特殊情况需要延缓入学或免于入学的，由其父母（或其

他法定监护人)持旗级以上医院病例向户籍所在地小学提出申请,报当地乡镇苏木政府和教育局审批合格后可延缓入学,延缓期满及时入学。秋季开学初进行小学毕业生升入初中交接仪式,小学校长要按照“划片、就近、免试”的原则对本校毕业生统一审核登记造册,按 2025—2026 学年度义教报表小学六年级人数写清去向,并在当日将其整体带到规定的初中学校报到,做到不交毕业生就交学生真实去向的转学联系表。各学校举行小升初交接仪式,初中校长负责交接仪式的准备工作,仪式的会标为“**苏木乡镇 2026 年小学毕业生升入初中交接仪式”,仪式上双方校长讲话,签定交接书,交接有手续,过程有影像资料,各自学校及时存档,以备迎检,责任督学将在交接当日深入包联学校进行督查指导。中小学起始年级于开学报到当日进行“阳光分班”。

六、总结梳理

做好本学期工作总结,各中小学及学校各部门、各科教师及职工要结合实际,认真总结本学期工作,肯定成绩、正视不足,以利于更好的开展新学期工作。各校园把学校工作总结和各部门工作总结于 7 月 10 日前分别交到教育局有关股室。

